

宁县长庆桥镇中心小学

宁县长庆桥镇中心小学 关于 2024 年学前免保教费项目支出绩效的 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概况

(一)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

宁县长庆桥镇中心小学的主要职责是贯彻国家教育方针,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,实行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,对学生进行德育、智育、体育、美育和劳动教育;根据学生身心特点和需要实施素质教育,为其参与社会生活,继续接受教育,成为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奠定基础。系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,隶属宁县教育局,内设党建室、内设办公室、教导处、园务处。

(二) 项目基本情况

1.项目的实施依据。

本单位为学前教育性质的公立幼儿园,落实国家免补保教费政策,省内幼儿人均免补保教费 500 元。

2.项目基本性质、用途和主要内容、涉及范围。

免补保教费为省级专项资金,致力于发展学前教育事业,减轻幼儿家庭经济负担,促进我国幼儿教育事业的蓬勃健康发展!主要针对甘肃省内 3-6 岁适龄儿童,每学期人均 500 元。

3.项目申报的可行性、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。

免补保教费项目是一项促进幼儿教育事业发展的重大项目，体现了国家对幼儿教育的重视，对学前教育事业的发展的决心。能够有力的改善适龄幼儿接受教育的成本，减轻家庭经济负担，改善办学条件，提高学前教育质量的提升。

4.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。

落实各项政策，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，确保机构正常运转，紧跟上级政策，节俭开支，全年完成预算 100%支出，无超支现象发生。

5.项目预期投入情况。

2024 年度我单位免补保教费项目资金总预算 9.61 万元，实际拨付 9.61 万元。全年涉及幼儿 101 人。

6.预期主要的经济、政治和社会效益。

2024 年度免补保教费的落实，可以有效减轻幼儿家庭经济负担，有力宣传国家针对幼儿教育的政策，继续推动国家学前教育事业的发展。

二、项目实施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组织管理情况

2024 年我单位对免补保教费实行了全程支出监控，2024 年 6 月中旬项目执行率 45.62%，2024 年 12 月项目达到执行率 100%。顺利完成了项目绩效目标，严格落实了资金管理制度，无超支，无结余情况发生。社会经济方面：有力减轻幼儿家庭经济负担；资金

管理方面：逐步完善免补保教费相关资金使用制度；社会满意度方面：家长满意度超 98%。时效方面：资金支付率准确，支付进度稳步有序，顺利完成全面绩效目标。

（二）项目资金使用情况。

2024 年度免补保教费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9.61 万元，总投入 9.61 万元，资金到位 9.61 万元，实际使用 9.61 万元，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%，支出实现率 100%，资金使用合法合规。

三、项目绩效分析

（一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。

2024 年免补保教费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，采用现场核验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。经评价，自评得分 96.33 分，自评等级为:优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。

1. **成本指标方面：**完成了 9.61 万经济成本指标无超支，结余情况，得分 20 分。

2. **产出指标方面：**完成了数量指标享受幼儿人数 101 人，得分 13.33 分；质量指标资金支付率 100%，得分 13.33；时效指标资金支付及时性 80%，得分 13 分。

3. **效益指标方面：**完成了社会效益指标免保教费政策普及率 100%。得分 10 分。

4. **满意度指标方面：**完成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，家长满意度大于等于 98%，得分 10 分。

四、存在问题。

1.支出进度方面，2024 年 1 月-6 月执行率 45.62 未达到预定目标 50%。主要是个别支出项目资料不完整，不规范导致审核进度缓慢。

2.业务管理方面，个别报账资料还欠完整，个别票据有遗漏经手人、负责人签字情况发生。个别项目分管人员责任意识不强，不能即使申报、监督、验收所负责项目的进度，对自己所负责的项目资料准备上不够细致。

3.目标管理方面，年初预定绩效目标较笼统，还不够精细化。项目目标预算不够严谨不够全面，导致后期实施过程中不能按要求完成既定目标。

五、有关建议。

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单位还需要针对项目预算进行合理细致化管理，年初准确制定绩效目标，更加细化评分标准。

在管理制度方面尤其是过程性资料的完善情况，要进行细致化检查，查缺补漏确保资料合法合规，定期进行检查查缺补漏确保资料完整性。

在业务管理方面：继续加强业务人员能力素质培训，完善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。提高个科室及个项目负责人责任意识，提高工作人员综合素质。

附件：2024 年绩效项目自评表

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4年度)										
项目名称	提前下达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（学前教育免保教费）甘财教[2023]56号									
主管部门	宁县教育局				实施单位	宁县长庆桥镇中心小学				
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(%)	得分			
项目资金（元）	年度资金总额：	0	96100	57361.02	10	59.68	5.96		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null	96100	57361.02	-	59.68	5.96			
	上年结转资金	null	0	0	-	0	0			
	其他资金	null	0	0	-	0	0			
未完成原因分析		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	
	保障各项活动正常运转。					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单位	完成率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
绩效目标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生活补助每人每学期500元.	每学期	100%-	10		100%	9	
		社会成本指标	提高学前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	提高	100%-	10		100%	9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学前教育在园幼儿	全员	100%-	13.		100%	12	
		质量指标	提高农村学前教育学校办学质量	提高	100%-	13.		100%	12	
		时效指标	公用经费按时申请	按时	100%-	13.		100%	12.01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	有效	100%-	6.6		100%	6	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农村学前教育学校办学质	提高	100%-	6.6		100%	6	
		生态效益指标	促进教育事业健康稳定发展	保障	100%-	6.6		100%	5.99	
	满意度	服务对象满意	学生满意度	>=95%	90	10	%	94.74%	9.47	
总分					100			87.44		